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比例达到 1%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李建锋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近日，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李建锋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告知函》，获悉李建锋先生在 2020 年 6 月 5 日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 31,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现将上述股东的减持情况披露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建锋			
住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安镇镇厚盛北路***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6 月 5 日			
股票简称	中核钛白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 股	31,800,000	2%		
合计	31,800,000	2%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59,059,784	10.00	127,259,784	8.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9,059,784	10.00	127,259,784	8.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号)。持股 5%以上股东李建锋先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20 年 5 月 30 日起的 6 个月)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不超过 23,868,683 股本公司股份,该计划目前正在履行中。本次变动为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依照相关法规,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公司会根据大股东的实际减持情况发布进展公告。</p>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股份减持的股份来源为持股 5%以上股东李建锋 2015 年非公开发行持有的股份。李建锋取得非公开发行股份后，承诺所持中核钛白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在限售期限届满后，方可在深交所上市交易。截至本公告日，大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上述股东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特此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9 日